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上海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方案的批复》（银监复〔2011〕339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638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450,000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7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69,996,500.00元，扣减发行费用人民币219,564,338.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450,432,161.25元。本公司于2016年11月8日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160096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获取了发行费用相关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作为进项税抵扣，发票税金合计人民币10,857,675.97元，至此，本次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461,289,837.22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资本金，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本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资金使用管理与监督等作出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存储及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11月8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已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签署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综上，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461,289,837.22元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资本金，具体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未出现与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不相符合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4月21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1700355号鉴证报告，认为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本次发行普通股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461,289,837.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61,289,837.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61,289,837.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 投资 项目	已变更 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如 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 (3)= (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补充 资本 金	无	10,461,289,837.22	10,461,289,837.22	10,461,289,837.22	10,461,289,837.22	10,461,289,837.22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